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委托，对2022年水处理剂集中招标（公开，1003140260502606\SS321/水合肼+表面活性剂/≥60%/广州）所需杀生剥离剂\SS321/水合肼+表面活性剂/≥60%进行公开招标。框架协议招标执行企业范围：全部企业。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 1. 招标编号：WZ20211210-1003-15966-B1
- 2. 项目内容：2022年水处理剂集中招标（公开，1003140260502606\SS321/水合肼+表面活性剂/≥60%/广州）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杀生剥离剂\SS321/水合肼+表面活性剂/液体/≥60%	18.00	吨	包1-杀生剥离剂\SS321/水合肼+表面活性剂/≥60%

- 4. 交货期和地点：按订单需求、使用企业指定地点
- 5. 投标人的基本要求：
 -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5.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6. 其他资格要求：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将予以否决。
 - 2.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标的物属于国家《危险化学品目录》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需提供有效期内且品种数量满足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销售单位需提供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含目录）；以上所述证照许可范围均需涵盖标的物。
 - 3. 危险化学品运输。若标的物属于危险化学品，投标商需提供有效的危化品运输资质；若投标商委托第三方物流运输，需提供有效的运输合作协议，并提供第三方物流商的危化品运输资质。
 - 4. 投标人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企业公章的《投标承诺书》（见附件）。
 - 5. 生产商。投标人提供工厂大门、工厂全景、生产车间、原材料库房、成品库房照片。
 - (1) 投标人为投标产品生产企业；
 - (2) 投标产品为控股企业生产的，需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开标日前一个月出具的生产企业主要股东名单或出资人名单，投标人需控股生产企业50%及以上。
 - (3) 分公司生产装置生产，提供有效的分公司营业执照及正常生产的证明文件。
 - (4) 同一集团公司，生产能力共享，统一销售，提供集团公司相关文件。
 - 6. 生产商需提供：
 - (1) 生产工艺流程；
 - (2) 与工艺流程相对应的主要原材料清单；
 - (3)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凭证。提供距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两年内（固定床三剂以运行周期为准）投标产品主要原材料采购凭证，原材料采购总金额占投标文件销售业绩总金额20%及以上，并提供采购凭证（国产原料为

增值税发票；进口原料为进口报关单、进口关税及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未完接下条… 7.（接生产商需提供项下第三条）所有原材料发票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询的截图，必须清晰可见，否则不予认可。 8. 响应招标方要求的技术标准，要求提供第三方质量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内容须满足招标技术要求的全部指标（或为有效期内的产品质量评价报告（初评或复评报告））。 9. 1. 提供投标人投标产品的试用合格报告，或技术协议，或用户评价报告。 2. 提供对应的销售发票。 。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1年11月26日8:00时至2021年12月3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网上投标，网上开标，投标人无需到上海招标中心现场。。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12月14日09:30时。

17. 开标时间：2021年12月14日09:30时。

开标地点：网上投标，网上开标，投标人无需到上海招标中心现场。。不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1年12月14日09:30时前与吴彤联系，技术咨询请与李倩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如招标人对入围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复核时，发现入围中标候选人有弄虚作假或违法违规行为，则其入围资格自动终止，同时追究相应责任。。

21. 投标说明：递交方法：（1）本招标项目仅要求投标人递交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及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自行保管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2）投标人无须到现场投标，但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该授权代表的身份信息及联系方式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开标解密环节，如经电子招标平台系统顾问认定为因系统问题导致无法解密的，可联络招标工作人员（或系统顾问）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无法提供与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配套的非

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失败。（3）如需投标人提供EXCEL版报价的，允许投标人以邮件方式提供，但需要投标人将EXCEL文件加密，并将密码填写在投标文件中。（4）投标人如需到现场进行投标，则需要提前和招标中心进行确认，得到招标中心同意后方能前来。 特别说明：一、报名提示： 本标为电子CA标，制作标书时需电子U-KEY进行签章与加密，如为首次参加电子投标，请尽快向网站购买，以免邮寄U-KEY时间耽误投标。在线购买标书、支付费用、制作投标文件等问题，咨询电话400-8198786。二、费用支付提示：（一）标书一经售出，标书费原则上不予退还，付费前请慎重考虑。

（二） 标书费发票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开出后财务直接发送到投标商预留的邮箱。（三）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支付，接受电汇、在线支付、投标保函和保单的方式。在商务唱标环节，投标人以电汇和在线支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显示实际支付金额；以投标保函和保单方式支付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中心开标人员现场宣布为准（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显示为0的）。（四）重要提醒：重新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需要重新支付，投标人参加的不同标（包），投标保证金账号均不相同，请按照支付流程操作。三、标书制作提示：（一）招标文件需由网站提供的专用软件打开，编制投标文件前请确认全部附件均已下载，并已仔细阅读标书及技术文件。（二）招标公告中第5、6条相关资格要求为否决项，必须在技术标书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可视为未提供，有权否决投标。（三）报价如有 EXCEL清单的，报价物资以下载的附件EXCEL清单为准。要求上传EXCEL报价表的，按原表填写报价上传，加密版报价与EXCEL报价必须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以加密版为准。要求提供EXCEL报价表的，EXCEL报价表不允许改动已有内容，只允许在后部填写价格及备注，如有改动影响到计算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四）对于招标文件的疑问咨询，因开标期间不便接听电话，优先以邮件形式发送给招标人员。如直接联系技术咨询人，则须抄送招标中心人员。（五）如投标人需开具保函，保函受益人建议填写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上海招标中心。四、（一）请在开标前（最好提前2天）上传加密的技术和商务电子标书，以避免上传出现问题无法解决。（二）标书上传后，务必模拟自行解密，以免开标时解密不成功，导致被否决。如有问题，可电话咨询400-819-8786。开标时未解密成功，且未递交有效未加密版电子标书的，视为放弃投标。五、（一）重要的温馨提醒：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对澄清内容有疑问的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询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对于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投标人如认为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在接到澄清后向招标机构提出，以便及时处理。不提出的，视为同意投标截止时间。（二）投标截止时间未成功上传加密文件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支付到同一投标保证金虚拟账户做否决处理、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来自同一汇款账户的视同串标。。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 系 人： 吴彤
电 话： 021-58663289(优先邮件联系)
电 子 邮 件： wzwut@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 系 人： 李倩
电 话： 0533-7582078
电 子 邮 件：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